图书出版合同

甲方：北京大学第六医院 乙方：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作品名称：《焦虑和躯体化社区识别与应对核心信息卡》

《精神心理科普百读之精神疾病篇》

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乙方承担甲方作品出版问题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乙方同意出版甲方作品《焦虑和躯体化社区识别与应对核心信息卡》和《精神心理科普百读之精神疾病篇》，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享有在世界范围出版发行的专有使用权。

第二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授予乙方本作品的信息网络传播权、电子版专有出版权、数字版专有出版权，乙方可以保留、行使、转让该权利。乙方可就本作品的全部或部分内容，行使或转让本条约定权利。

第三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间，甲方不得将本作品的全部或部分，或将其内容稍加修改后以任何形式在其它出版单位另行出版。否则，甲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四条 本作品是甲方本人智力成果(或受他人委托智力成果)，如发生抄袭和侵犯他人版权情况，由甲方承担侵权责任。作品不得含有违背国家路线、方针、政策，损害国家形象，泄漏国家机密，违背社会道德和科学道德的内容及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的内容。否则，甲方负全部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五条 甲方应于 2022 年 12 月 31日前将上述作品的打印稿及电子文档交乙方。作品应符合以下要求：①稿件符合齐、清、定的出版要求；②字数：20万字以内；图清晰，符合制版要求。③内容没有政治性和科学技术性错误。

第六条 甲方因故不能按时交稿，应在交稿期限届满前 30 天通知乙方，双方另行约定交稿日期。如甲方到期仍不能交稿，除非因不可抗力所致，乙方可以终止本合同，甲方应按10元/千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乙方应于 2023 年 3月 31日前出版上述作品，但甲方延期交稿的，出版日期应相应延期。如乙方因故不能按时出版，应在出版期限届满前 30 日通告甲方，双方另行约定出版日期。如乙方到期仍不能出版，除非因不可抗力所致，甲方可以终止合同。乙方应按10元/千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八条 甲方同意并授权乙方按照编辑惯例对上述作品进行必要的修改和技术性处理，如对稿件内容有重大的、实质性改动，变更上述作品的名称，对作品进行删节等，则须征得甲方认可。如果甲乙双方对书稿的修改存在较大分歧且不能协商解决，甲方或乙方可终止本合同。

第九条 甲方有责任审读上述作品的校样。甲方应于 10 日内将校样退还乙方。甲方未按期审读校样，乙方可自行审校，并按计划付印。甲方对校样只可作不影响版面的修改，因甲方修改造成版面改动超过 10 %或因甲方其他原因致使图书未能按期出版，甲方承担改版费用或推迟出版的责任。

第十条 上述作品首次出版后，乙方向甲方赠样书 20 册。首次重印后，乙方向甲方赠样书 10 册。

第十一条 出版要求：《焦虑和躯体化社区识别与应对核心信息卡》，每本48页。尺寸：130mm\*85mm；印刷色数：正背四色 ；正文用纸：250g铜版纸。《精神心理科普百读之精神疾病篇》，版面字数200千字。尺寸：32K，彩色印刷。

第十二条 甲方以\_\_\_\_\_元/册 购买《焦虑和躯体化社区识别与应对核心信息卡》 24000 册，以\_\_\_\_\_元/册购买《精神心理科普百读之精神疾病篇》 5000 册，总书款共计￥\_\_\_\_\_\_元（ xxx万圆整）。甲方在交稿时交付总书款。

第十三条 稿酬标准：甲方自愿放弃稿酬。

第十四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间，经甲方许可，乙方有权允许第三者转载、选编、改编、翻译、录音播放和摄制影片等，报酬经友好协商后另行约定。

第十五条 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等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以及甲方有关要求的，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甲方利益（包括但不限于财产损失、名誉损失以及单位或相关人员承担民事、行政、刑事责任等）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合同金额的50%），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向乙方追偿以弥补损失。

发生前述情形所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该等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甲乙双方、双方工作人员、第三人的人身、财产的损失赔偿以及有关部门罚款的承担等。如甲方因乙方前述行为而承担任何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且乙方应承担甲方为实现权利救济而支出的一切费用，该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甲方向乙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之日起3日内本合同解除。乙方应于本合同解除之日起3日自行退场，并于收到甲方赔偿通知之日起3日内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及各项损失赔偿金。

第十六条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于作品首次出版后第10年的12月31日终止 。执行合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都可以提请出版管理机关仲裁，或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八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项目代表签名： 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